

附件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9MB2E01640Q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数字经济发展促进中心 (公章)



填报日期：2024年3月18日

填报事项说明

一、各项数据信息截止日期为上一年度 12 月 31 日，举办单位审查时间据实填报。

二、开办资金,是指事业单位被核准登记时可用于承担民事责任的全部财产的货币体现。事业单位开办资金包括举办单位或者出资人授予事业单位法人自主支配的财产和事业单位法人的自有财产,但不包括:代为管理的公共基础设施和资源性资产;关系国家秘密、公共安全、公共保障,不能进入流通领域的资产;借贷款、合同预收款、合同应付款;职工福利费、保险金、住房公积金等专用基金;规定了使用方向,不能用于民事赔偿的他人资助的资产;按照法律、法规规定不能用于民事赔偿的其他资产。事业单位开办资金应当以人民币表示。

三、相关资质认可或执业证明文件及有效期,是指本单位业务范围涉及的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文件内容,包括证书名称、认可(许可)范围、有效期截止日期、颁发机关。

四、资产损益情况,是指本单位资产负债表“净资产合计”或“所有者权益合计”科目的数额。

五、编制数,是指本单位所有编制数;实有在编人数,是指本单位实际在编的人员数(包括借调到其他单位工作的在编人员);实有在职人员数,是指本单位实际在岗工作的人员数(包括非在编人员)。

六、接受奖励和处罚情况,是指本单位是否受到有关部门的奖励和惩处以及所受奖惩的项目(不包括针对职工个人的奖惩情况)。

七、开展业务活动情况,填写执行本单位章程的情况、按照登记的宗旨和业务范围分项梳理主要职能,填写各项职能的具体业务活动情况、取

得的主要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用数字说明）、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和下一步工作思路等。

八、公益服务投入，主要是反映政府在公益布局方面的财政投入情况，同时也通过财政投入反映事业单位公益服务质量效率。相关数据根据上一年度业务情况据实填写。

财务相关项目	数据来源（计算公式）
开办资金（万元）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上的“开办资金”
经费自给率（%）	非财政投入的其他财政投入/本年收入合计×100%
人员支出占事业支出比率（%）	(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基本支出+项目支出)×100%
公用支出占事业支出比率（%）	(基本支出与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专项支出)/(基本支出+项目支出)×100%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收入增长率（%）	(本年收入合计-去年收入合计)/去年收入合计×100%
支出增长率（%）	(本年支出合计-去年支出合计)/去年支出合计×100%
收入支出比（%）	本年支出合计/本年收入合计×100%

九、其他组织利用国有资产举办事业单位情况，是指不定级别不定编制，实行企业化管理和社会化用人类型的事业单位的党组织建设、理事会运作、投资兴办企业等情况。公益一类、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无需填写。

十、报告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是指事业单位分支机构设置和独立办证（许可）情况及运行情况，举办或参与举办其他机构情况，重大资产变动情况，本单位年度发生了重组、整合、拆分、撤销、调整管理形式等

情况，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十一、事业单位需通过广东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网提交并公示年度报告书。年度报告书内容不宜对社会公开的单位应按时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加盖本单位公章的纸质版年度报告书和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根据《广东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实施办法》第三十条规定，举办单位应对事业单位的年度报告进行保密审查，并盖章确认。

十二、报告联系人信息是指填写和提交报告的工作人员信息，便于登记管理机关联系和接受公众咨询。

十三、事业单位在提交报告前应核实本报告书中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登载事项是否与实际一致，单位印章的印迹、基本账户、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印章的印迹是否备案，如有变更请按规定及时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和备案手续。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登载事项

注：若年度报告可公示，则由网络系统自动生成，否则自行填报。

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数字经济发展促进中心
宗旨和业务范围	宗旨：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数字经济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开展龙华区数字经济发展工作。业务范围：开展数字经济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和产业发展研究；推进全区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进程；开展数字经济服务支撑体系建设；推进企业数字化转型，开展数字化诊断；做好数字经济园区（楼宇）认定工作；举办数字经济赛事及论坛活动；组建数字经济专家委员会，召开专题研讨会议；组织宣传活动。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龙华大道 3635-1 号清湖行政服务中心 2 栋 116 室
法定代表人	谢歆尧
经费来源	财政核拨
开办资金	7.29 万元
举办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上一年度是否按规定申请了变更登记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一年度单位章程是否进行修改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位印章的印迹、基本账户、法定代表人签字、 印章的印迹是否已备案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拥有相关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证明 注：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除外。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单位网站名称和网 址	有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向主管部门或举办单位报送上一年度财务 报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产损益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注：此处所填数据应与本报告所附上一年度末资产负债表中 的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一致。		
	年初数（万元） 4.54	年末数（万元） 5.42	
人员编制情况	编制数	实有在编人员数	实有在职人员数
	7	7	13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多个开展业务活动的地址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展业务活动的地址有（详细到街道名字）：			
主要地址 <u>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龙华大道3635-1号清湖行 政服务中心2栋116室</u>			
其他地址 1. _____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接受行政主管部门或举办单位开展的绩效评价	否 <input type="checkbox"/>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组织开展绩效评价的单位/部门： <u>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u></p> <p>评价年度： <u>上一年度</u> <input type="checkbox"/></p> <p><u>再上一年度</u>（原因是目前未有上一年度绩效考核结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评价结果/等级：<u>A</u></p> <p>注：接受了多次绩效评价的应在该事项后自行增加并填写相应表格栏目。</p>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接受奖励的情况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是 <input type="checkbox"/></p> <p>获奖时间：_____</p> <p>获奖名称和等级：_____</p> <p>颁奖单位：_____</p> <p>注：接受了多次奖励的应在该事项后自行增加并填写相应表格栏目。</p>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接受处罚的情况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处罚次数 <u> </u> 次</p> <p>被处罚时间：_____</p> <p>被处罚事项：_____</p> <p>作出处罚决定的单位/部门： _____</p> <p>整改情况： 已整改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中 <input type="checkbox"/> 未整改 <input type="checkbox"/></p> <p>注：接受了多次处罚的应根据填写的接受处罚次数在该事项后自行增加并填写</p>

		相应表格栏目。
上一年度事业单位法人或法定代表人是否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具体情况：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办理过信访投诉事项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受理__件 已办结__件 未办结__件 注：受理件数=已办结件数+未办结件数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接受诉讼的情况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诉讼次数__次 接受诉讼时间：_____ 接受诉讼类型： 民事诉讼 <input type="checkbox"/> 刑事诉讼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诉讼 <input type="checkbox"/> 法院判决结果： 已判决 <input type="checkbox"/> 正在审理中 <input type="checkbox"/> 注：接受了多次诉讼的应根据填写的接受诉讼次数在该事项后自行增加并填写相应表格栏目。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接受捐赠或资助的情况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是<input type="checkbox"/></p> <p>接受捐赠或资助是否符合本单位的宗旨和业务范围：</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是否根据与捐赠人、资助人约定的期限、方式和合法用途使用：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接受捐赠资助及其使用情况：</p> <hr/> <p>注：填写接受捐赠资助的数量、方式、使用方向和使用结果等。</p>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p>一、开展业务活动情况</p> <p>一是数字经济工作扎实推进。2023年1—12月，全区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企业1104家，总产值达5345.86亿元，同比-4.8%，低于传统企业增速10.4个百分点。二是高起点谋划深圳市数字经济核心区。2023年3月印发2023年龙华区数字经济工作要点（含深圳市数字经济核心区建设要点），完成800余家数字经济核心企业摸排梳理，对龙头企业和产业园区现场调研，形成《深圳市数字经济核心区高品质高水平规划建设策略研究》，目前已编制完成《深圳市数字经济核心区（龙华）总体发展规划》并报送市工信局修改完善。联合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发布《深圳市龙华区数字经济发展研究报告（2022年）》，全方位展示龙华区数字经济建设成果。三是扎实推进企业数字化转型进程。培育多层次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打造了大湾区首个政府主导的数字赋能平台——</p>

—深圳（龙华）数字赋能公共服务平台，有效对接数字化转型供需双方。当前平台已入驻工业企业2000余家、资源池企业450余家、工业APP共10680个。引进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京东科技、智云天工等40余家服务商。今年以来已完成规上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诊断992家，推动超300个项目落地，企业上云项目超过4万个。**四是全面提速数字产业化发展。**正式出台《龙华区支持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赴北京等地开展定向招商，促成企知道、智云天工、微亿智造、慧新全智等区外重点软件企业注册落地。2023年全区规上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达到103家，较去年新增19家，总营业收入111.1亿元，实现营收和规上企业数量“双破百”。**五是试点推广智能工厂建设。**富桂精密、裕展精密、富泰华、华润三九、深超光电五家企业的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已达到四级，占全市同评级企业的56%（全市9家），占全国近13%（全国39家），两家工厂入选“灯塔工厂”（全市2家）。广东省岭南药材资源与现代中药制造创新中心累计申报33项国际标准、团体标准，申请5项专利；广东省智能化精密工具创新中心正在推动6项共性技术在联盟或行业内成果转化；迈瑞医疗完成生产中试验证项目3个，正在推动20项共性技术在联盟和行业的转移扩散。**六是打造数字经济领域创新应用示范标杆。**进一步推动区内企业申报国家级试点示范项目。深圳市玄羽科技有限公司的基于工业AI算法的CNC智能优化系统（小羽飞刀）解决方案入选2022工信部工业互联网APP优秀解决方案名单（全市2家），深圳微亿智造、捷顺科技、杰美特评选为2022工信部工业互联网平台创新

领航应用案例（全市 6 家），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获评为 2022 工信部工业互联网平台企业网络安全分类分级管理试点示范（全市 1 家）。在全区范围内遴选出 2022 年龙华区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标杆 10 个、2022 年龙华区企业上云上平台优秀案例 10 个、2022 年数字化转型标杆 40 个，并全面开展标杆宣传工作，以优秀案例帮助企业明晰转型路径。**七是完善数字经济领域要素支撑。**强化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在全市率先实现 5G 独立组网全覆盖，今年已完成 5G 基站建设 1308 个（累计已建成 8268 个，任务完成率 100%），累计建成多功能智能杆 1544 根。优化空间载体支撑，德泰科技园、硅谷动力观澜片区工业园认定为“龙华区数字经济综合园区”。全年成功举办第四届中国工业互联网大赛·深圳赛站（闭幕式）、阿里云 2023 消费电子智能峰会、2023 年深圳·中国 1024 程序员节、2023 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全国行·深圳站等全国性品牌活动。**八是加强数字经济产业人才培养。**会同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持续梳理汇总工业和信息化部每月重点工作信息、全国各省市数字经济动态、重点产业动向等内容，汇编形成《数字经济观察》，向市、区两级政府及企业发行。重点打造龙华区数字经济人才生态圈，举办 2023 年龙华区数字经济产业人才培训、2023 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全国行·深圳站活动高维素养训练，培训干部 200 余人，培训内容涵盖了政策解读、软件信息、数据要素、数字金融、数字贸易、人工智能等主题，顺利结课的学员将获得由工信部及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认可的专业证书。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是高标准开展核心区规划研究。做好核心区顶层设计和战略指引，开展数字经济核心区系统性规划研究，立足龙华产业基础和优势，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积极承接省、市重大产业布局，打造一批“灯塔工厂”和“超级虚拟工厂”等应用示范标杆项目，指导企业积极申报工信部重点示范项目，以成功经验和案例示范破解企业“不愿转、不敢转、不会转”难题。

二是持续构建数字化转型支撑服务体系。进一步加强与华为的战略合作关系，引进华为生态服务区内企业数字化转型，打造盘古大模型应用示范项目，积极推进数智员工等大模型典型应用，在智能驾驶、工业软件等领域提前谋划。将深圳（龙华）数字赋能公共服务平台打造成为打造成国家级优秀平台，进一步汇聚国家工业互联网平台资源，支持重点企业打造智能工厂和数字化产线，力争全年落地数字化转型项目超过100个；积极推行普惠性上云服务，全力促进工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全年新增上云项目1000个以上，为重点企业开展数字化转型现场诊断，力争提前实现规上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诊断全覆盖。

三是全面增强软件产业发展能级。加快落实《深圳市龙华区支持软件产业发展若干措施》，成立“龙华工业软件云工程应用创新中心”，打造“国产化工具链”。为龙华区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提供数字化服务能力。聚焦新型显示、生命健康、时尚创意等区内重点产业集群，鼓励行业龙头企业开放应用场景，实施核心技术攻关工程、软件名园示范工程、开源生态培育工程，积极打造一批综合类、特色专业类的国家级、省级、市级软件名园，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工业

软件应用示范基地。

四是加快推进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加强与深圳国家高技术产业创新中心、深圳数交所等合作，建设大湾区大数据中心龙华分中心，打造算力调度平台、可信数据流通平台、工业互联网技术服务平台、应用场景赋能平台。结合深圳市极速先锋城市建设行动计划，优先布局城市千兆光网，提升5G网络能效，打造高品质无线局域网，结合低轨卫星和地面通讯，率先布局5.5G、6G工业通讯网络和低空经济基础设施。

五是积极培育数据要素市场。构建全区经济数据开放体系，进一步挖掘数据价值，依托“经济大数据综合平台”推动政务数据融合，增进实时数据汇入，进一步梳理数据来源，及时录入无系统支撑数据，形成经济数据主题库。持续推进数据资源开发利用，培育新产业、新业态和新模式，充分发挥数据在城市治理模式和经济社会发展方式上的创新驱动作用，通过公共数据开放共享、业务协同办理等方式，创新社会管理和服务模式。加快创建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大数据方向）。

六是不断强化数字经济发展宣传力度。

开展系列数字经济领域高规格赛事活动，进一步提升龙华打造数字经济核心区的品牌形象。优化数字经济人才培训体系，持续开展数字经济产业人才培训，全面提升人才数字化素养。推动开展系列数字经济领域高规格赛事活动，进一步提升龙华数字经济核心区品牌形象。着重宣传推广龙华以及深圳在地理区位、产业基础、政策支持、营商环境等方面的独特优势，吸引一批经济效益高、示范效应强的项目落户龙华。

	经费来源	财政核拨	
	财务相关项目	金额/比率	备注
公益服务投入	开办资金(万元)	7.29	
	经费自给率(%)	/	
	人员支出占事业 支出比率(%)	14	
	公用支出占事业 支出比率(%)	0	
	资产负债率(%)	0	
	收入增长率(%)	/	基数为 零，不 可比
	支出增长率(%)	/	基数为 零，不 可比
	收入支出比(%)	93.13	
其他组织利用国有资 产举办事业单位情况	党组织建 设情况(如 有则填写)	无	
	理事会运 行情况	人员组成情况	无
		召开会议情况	无
		决策决议情况	无
	兴办企业 情况	无	

	国有资产 投入使用 情况	无	
报告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举办单位是否对本年度报告书进行审查	经举办单位审查，可以向社会公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举办单位审查，不宜向社会公示。 <input type="checkbox"/>	审查时间：2024年03月18日（举 办单位公章）	未经举办单位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具体原因：_____
注：可以公示请上传举办单位盖章确认的《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扫描版（或照片）。不可以公示请向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提交举办单位盖章确认的《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等纸质材料。			
报告联系人	姓名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崔欣诗	23336185	szjj@szlhq.gov.cn

(以上信息由事业单位法人进行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审核和保密性审查后自行提供，并对全部信息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

